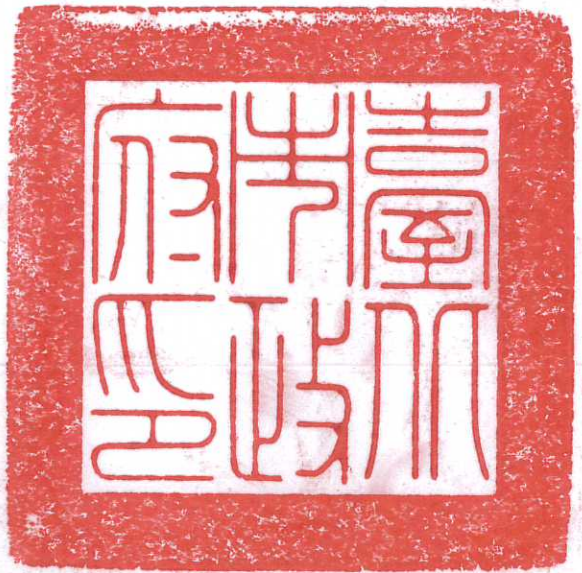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地登字第10760124901號  
附件：附表1份



主旨：黃素珍君代理林國榮君申請按應繼分（1/2）發給代為標售土地價金案件，經審查無誤，公告周知並徵詢異議。  
依據：地籍清理條例第15條第2項及地籍清理條例施行細則第11條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臺北市文山區博嘉段三小段5、7、119、347地號及同段四小段115、117地號等6筆土地（詳如附表）。
- 二、權利人姓名或名稱：林枝。
- 三、權利種類及權利範圍：所有權，1/5。
- 四、公告起訖日期：自民國107年10月16日起至民國108年1月16日止共3個月。
- 五、土地權利關係人對公告事項如有異議者，應於公告期間內，檢附證明文件以書面向本府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六、公告期滿無人異議時，依上開6筆土地第2次標售底價扣除應納稅賦後之餘額，並加計自登記國有之日起儲存於保管款專戶之應收利息發給之。

# 市長柯文哲

臺北市政府發價金土地及建物清冊

列印日期:107年10月16日

第 1 頁 共 1 頁

面積:平方公尺

編號	土地/建物標示				權利人		備註
	鄉鎮市區	段小段	地/建號	面積(平方公尺)	姓名或名稱	權利範圍	
AA080000079	文山區	博嘉段 三小段	0005-0000	1,062.00	林枝	1/5	
AA080000083			0007-0000	403.00		1/5	
AA080000090			0119-0000	549.00		1/5	
AA080000097		0347-0000	684.00	1/5			
AA080000353		博嘉段	0115-0000	940.09		1/5	
AA080000357		四小段	0117-0000	443.59		1/5	